

# 省保单位辛峰塔、万峰塔、巽峰塔修缮设计方案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

## 一、技术要求

### (一) 服务要求

#### 1、项目概况

辛峰塔，位于黄山市休宁县榆村乡富溪村西山头。明万历年间榆村人光禄寺丞程爵建。为六角七层楼阁式砖塔，高 36 米，基底周长 21 米，每层有四个拱门，塔内有 219 级盘旋梯直通塔顶。顶有铁铸塔刹。塔门洞两侧墙上设佛龕，原有砖雕佛像 659 尊，现仅存三分之一。安徽省文物保护单位。

万峰塔，位于黄山市休宁县海阳镇汪金桥村塔山山顶。建于明万历二十四年（1596 年）。为六角五层楼阁式砖塔，高 21 米，底层对径 4.92 米，五层对径 4.4 米，径上逐层递减。顶部有塔刹。安徽省文物保护单位。

巽峰塔位于黄山市休宁县海阳镇秀阳村塔坞山山顶。建于明代嘉靖壬戌年（公元 1562 年），历时 6 年，成于隆庆元年（1567 年）。塔高 39.13 米，八角七层，砖砌楼阁式。每层 4 个拱门，内置 168 级盘旋形梯道，上达顶层。安徽省文物保护单位。

#### 2、服务内容

- (1) 现场勘察、编制文字勘察报告；
- (2) 照片成册；
- (3) 现场勘测，完成测绘图纸；
- (4) 完成设计方案及设计说明的文字编纂，完成设计图纸的绘制；
- (5) 完成修缮设计说明；
- (6) 完成修缮设计方案、工程概算等工作内容；
- (7) 协助采购人上报方案至安徽省文物局进行审批，根据批文进行修改、回复后出具正式成果文件；
- (8) 施工全过程提供咨询服务直至项目竣工验收。

### (二)、所属行业

1、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

标的名称：省保单位辛峰塔、万峰塔、巽峰塔修缮设计方案编制服务采购项目

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

(三)、其他要求

1、设计方案编制须符合相关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文物保护国际公约与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准则。

2、供应商需承诺，自行负责人员、设备的一切安全问题。

3、供应商需承诺，服务费在服务期内总价包干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任何费用。

二、商务要求

序号	内容	要求
1	合同签订地点	休宁县文物事务中心
2	服务期限	签订合同后，180日完成设计方案并通过安徽省文物局评审。
3	验收	服务期满或完成服务成果后，设计方案通过安徽省文物局评审。
4	付款	付款人：休宁县文物事务中心 付款方式：通过省文物局项目施工验收付至合同价款的80%，待项目施工审计完成后付至合同价款的100%。
5	履约保证金	1.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；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：合同金额的2.5%。 2. 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自主选择转账、电汇、支票、汇票、本票、保险、保函等形式缴纳，如以保函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，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。 3. 履约保证金账户签订合同前由采购单位提供，成交供应商按投标承诺履约完成后予以退还。